

附 16：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(注：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需提供本函，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吴堡县交通运输局 的 G628 国道沿黄公路吴堡段边坡危险性评估咨询服务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G628 国道沿黄公路吴堡段边坡危险性评估咨询服务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 陕西中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3 人，营业收入为 1383.155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98.1499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陕西中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9 月 28 日



备注：1、填写前请认真阅读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 号）和财政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的通知(财库[2020]46 号)相关规定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